

证券代码：002378

证券简称：章源钨业

编号：2021-035

##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1.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2021 年 6 月 15 日
2.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数量：357,896 股
3. 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2.35 元/股
4.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数：1 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登记工作，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2021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本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况如下：

1. 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21 年 5 月 24 日；
2. 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2.35 元/股；
3. 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 A 股普通股；

4. 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共 1 人，授予数量 357,896 股，具体分配数量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占预留授予总数比例（%）	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比例（%）
孙路	总经理助理	357,896	100%	0.04%

#### 5. 本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时间安排情况

本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相应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限售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当期解除限售的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解除限售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本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 二、本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东大会通过的激励计划差异情况的说明

本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与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不存在任何差异。

#### 三、本次预留授予是否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或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 四、参与本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预留授予登记日前 6 个月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本次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五、本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出具了《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3-32 号），截至 2021 年 5 月 25 日止，公司实际已收到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841,055.60 元。由于本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系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 A 股普通股，故公司注册资本未发生变更。

## 六、本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完成情况

1.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2021 年 6 月 15 日。

2. 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增加	数量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8,851,451	0.96%	357,896	9,209,347	1.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915,315,985	99.04%	-357,896	914,958,089	99.00%
股份总数	924,167,436	100%	0	924,167,436	100%

3. 按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调整情况：

由于公司本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来源为公司在二级市场上回购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未新增股份，故本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对以往年度每股收益并未产生影响。

2021 年 6 月 15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手续已完成。

## 七、公司已回购股份用于本次激励计划的情况说明

1. 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3,5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6.00 元/股，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2020 年 10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

司实际回购股份时间区间为 2020 年 2 月 25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8,500,036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92%，最高成交价为 5.17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03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 39,917,309.91 元（含交易费用），回购均价 4.70 元/股。

## 2. 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与回购股份均价差异之会计处理的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第二十二规定：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同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应用指南中对回购股份进行职工期权激励规定：企业应于职工行权购买本企业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与员工认购价格之差计入成本费用，同时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 八、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2.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

特此公告。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7 日